# 主题段

## 狂人日记

作为中国现代的第一部白话文小说，《狂人日记》塑造了一个坚信“人吃人”的荒谬的狂人形象。鲁迅借狂人之口，揭示了中国封建社会一直以来虚伪的“仁义道德”背后的吃人本质：

这个社会是不允许不同于众人的思想的存在的，这违反了人们习惯的“从来如此”。

此为异类，此为“狂人”。

历史总是螺旋上升的，这也是“从来如此”的，只是古来吃的是肉体，现在吃的是灵魂。即使是在当代，挑战此思想的人的后果不是像狂人一样“病愈”，就是被舆论吃掉罢。

或许这就是鲁迅想说的，“从来如此，便对吗”；

或许这就是鲁迅的高明之处，透过一个时代的描写，便揭露出人性最深处的弱点。

## 明天

鲁迅似乎很喜欢这种让人充满希望的题目，然后在你读下去的时候将你的希望一点点撕裂，揉拧，碾碎。

我愈发坚信宝儿的死绝非偶然了：当你从字缝里看出字来，整篇文章都写着“吃人”。

且不说王九妈的“等得不耐烦”，红鼻子老拱的“想心思”，蓝皮老五的“整天没有到”，何小仙的“足有四寸长的指甲”，即使是单四嫂，也必是吃了几片宝儿的肉的。

她这一个粗笨的女人，求个神签，许个愿心，吃过单方，再去何小仙那诊一诊，便是她所能做的全部了。待到宝儿死了，哭了几场，烧点纸钱，换个衣裳，便“再没什么缺陷”了。但她仍只是觉得屋子“太静，太大，太空罢了”；但她仍是不明白究竟是谁吃了她的宝儿；但她仍是从未思考过，从未反抗过的。

她用她有意识的爱，无意识的亲手杀了自己的孩子。

文章的结尾，“只有那暗夜像变成明天，却仍在这寂静里奔波”。那鲁镇的其他人呢？他们只知天明，他们没有明天。